

广州耕芯电子有限公司清洁生产水平评价方案

1、适用范围

本方案适用于广州耕芯电子有限公司的清洁生产水平评估，制造铁氧体磁芯的企业可参照本评价方案。

2、引用文件

HJ/T 425 清洁生产标准 制订技术导则

GB/T 24001 环境管理体系 要求及使用指南

GB/T 20106 工业清洁生产评价指标体系编制通则

GB 2589 综合能耗计算通则

《清洁生产审核暂行办法》（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国家环境保护总局令第 16 号）

3、定义

下列定义和术语适用于本评价方案。

3.1 清洁生产

指不断采取改进设计、使用清洁的能源和原料、采用先进的工艺技术与设备、改善管理、综合利用等措施，从源头削减污染，提高资源利用效率，减少或者避免生产、服务和产品使用过程中污染物的产生和排放，以减轻或者消除对人类健康和环境的危害。

3.2 资源能源利用指标

资源能源利用指标指在正常的生产工艺中，生产单位产品所需综合能耗、电耗及新鲜水使用量指标。

3.3 废物综合利用指标

废物综合利用指标指公司产生的余热、废水等综合利用情况。

3.4 环境管理要求

指对企业所制定和实施的各类环境管理相关规章、制度和措施的要求，包括执行环保法规情况、环境管理审核、环境管理机构、环境管理制度、相关环境管理等方面。

4、评价方案

4.1 评价分级

本方案将清洁生产水平划分为三级：

一级：国际清洁生产先进水平

二级：国内清洁生产先进水平

三级：国内清洁生产基本水平

4.2 评价要求

清洁生产水平评价要求见下表。

表 1 清洁生产水平评价表

清洁生产标准要求				公司现状
指标	一级	二级	三级	
一、能源利用指标				
单位产品综合能耗 (tce/万套)	20	25	30	21.63
单位产品耗水量 (m³/套)	0.08	0.09	0.1	0.089
二、污染排放指标				
单位产品废水排放量 (m³/套)	0.07	0.10	0.15	0.09
单位产品 COD 排放量 (m³/万套)	0.01	0.03	0.06	0.02
单位产品粉尘产生量 (kg/套)	0.007	0.01	0.015	0.008
三、产品综合指标				
一次产品合格率 (%)	99.5%	98%	96%	98.5%

四、环境管理指标				
1、环境法律法规标准		符合国家和地方有关环境法律、法规，污染物排放达到国家和地方排放标准、总量控制指标和排污许可证管理要求		符合要求
2、生产过程环境管理		生产中无跑、冒、滴、漏，有工艺过程管理		符合要求
3、环境管理	环境审核	完成清洁生产审核并建立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	完成清洁生产审核、有齐全管理规章和岗位职责	已建立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正在进行清洁生产审核
	环境管理机构	建立并有专人负责		符合要求
	环境管理制度	健全、完善并纳入日常管理	较完善的环境管理制度	健全、完善并纳入日常管理
	环保设施的运行管理	记录运行数据并建立环保档案	记录运行数据并统计	记录运行数据并建立环保档案
	污染源监测系统	符合国家环保部和当地环保局对主要污染物在线监测要求，同时具有主要污染物分析条件	具有主要污染物分析条件	符合国家环保部和当地环保局对主要污染物在线监测要求，同时具有主要污染物分析条件
	信息交流	具有计算机网络化管理系统	定期交流	具有计算机网络化管理系统
4、相关方环境管理		完成清洁生产审核并建立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	完成清洁生产审核、有齐全的管理规章和岗位职责	已建立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正在进行清洁生产审核

5、计算方法

5.1 单位产品综合能耗

单位产品综合能耗=年生产产品能源消耗总量/年产品成品总量

5.2 单位产品耗水量

单位产品耗水量=年消耗新鲜水总量/年产品成品总量

6、方案的实施

本方案由广州耕芯电子有限公司编制并负责解释。